

六、西场大风江口战斗遗址



西场大风江口战斗遗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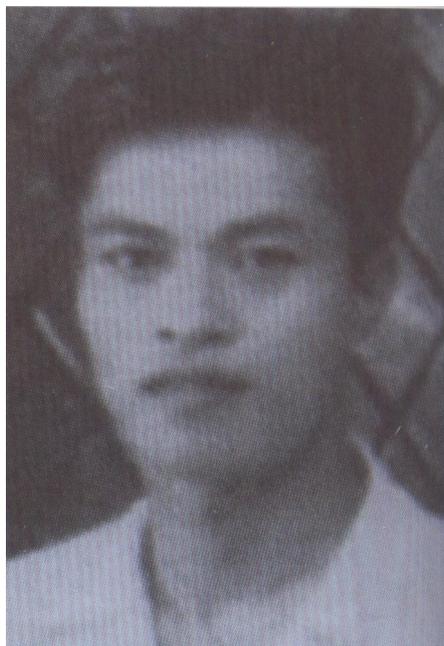
西场大风江口战斗遗址位于合浦县西场镇黄金村委大江村。

1948年11月上旬，粤桂边区人民解放军二十四团参谋兼中共西场区委书记包恭和三连连长陈冠有率20人武装队伍乘一木船在大风江口与海面一带活动。因天气变冷无法出远海，便停泊在东岸浅海休息。11日下午4时遭到4船国民党反动武装袭击。包恭指挥队伍还击，陈连长亲持机枪对敌扫射，在激战中陈连长和黄阿五、黄二哥、文瑞彪等4名战士光荣牺牲。包恭鉴于敌强我弱，便带队上岸，安全转移。但吴清益、文标、裴玉蕴等四名战士上岸后在敌人的追击下，冲入大江村的一座小楼上，顽强抵抗。面对敌人的强攻和利诱，这四名战士坚贞不屈，决心战斗到底。随后，敌人放火烧楼，战士们打完子弹，高呼“共产党万岁！”，在烈火中英勇就义。许小弟、吴阿四负伤后，在黄敬村被敌人逮捕杀害。

这次大风江口战斗共牺牲10位同志，是西场革命事业的重大损失。

主要人物简介

包 恭



包 恭

原名包卓福，曾用名包谷。1921年出生于合浦西场镇。

1938年参加抗日救亡活动，在抗日御侮工作队开始他的革命工作，1939年经罗炳全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他入党后，在西场及附近农村积极开展党的工作，先后担任过党支部书记、中心支部书记、西场区委委员。1941年调离西场，先在小江区担任小江、寨圩、龙门等地农村党支部、党小组联络负责人；后来调到公馆区委，担任公馆、白沙、龙谭、永安、对达、闸利等乡农村支部、小组联络负责人（相当于区级联络员）。1943年调回西场区委担任负责人。1945年合浦武装起义，他和其他同志一起成功领导西场起义，并负责军事工作。从此之后，他长期负责军事工作：担任过抗日游击大队领导人，老一团合灵营西场连指导员，粤桂边纵队第四支队二十四团独立营长、团参谋，西场区区委书记。

解放后，曾任合浦县人民政府秘书长。1950年起，他担任过合浦公安局副局长，合浦地区水上公安局局长，合浦地区公安处副处长。1953年初到1954年底，在中南公安学院毕业，1961年被调到省公安厅工作，二十多年活跃在公安线上，他最后一个职务是交通部广州海运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直到1984年9月退居。

陈冠有

陈冠有，合浦县南康镇（今属铁山港区）雷田村人，1909年出生于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岁那年，他被国民党拉去当兵。由于陈冠有是个秉性笃实的人，因此在国民党部队的几年里没有与其他人一起同流合污，而是潜心于枪械研究，练就了一套枪械修理技术和射击本领，掌握了不少军事知识。陈冠有退伍返乡后，靠挑盐到外地去卖，以此糊口。

1945秋，合灵独立营南康连在南康以武工队形式开展活动。武工队负责人了解到陈冠有懂得修理枪械技术，并有军事知识，便派人动员他参加了武工队，从此，陈冠有便走上了革命道路。经党组织的教育，他的思想觉悟不断提高，1946年夏加入中国共产党。1947年春，合灵主力西进，配合钦防部队开辟十万山根据地，陈冠有随部队西征。在防城县黄沙水的曲水大岭战斗中，身为机枪手的他在激烈的战斗中弹挂彩，仍坚持战斗，在连长的命令下，加上他流血过多，这才把机枪交给副射手。

1947年秋，陈冠有受组织派遣来到西场，任粤桂边区人民解放军二十四团第三连（即西场连）连长职务。

1948年3月15日，陈冠有、包恭率领三连（约80人）和横南独立连38人，分别驻扎在沙岗乡高岭母须虾村的东、西两个小村里。17日早上，遭到国民党合浦自卫大队和西场自卫队共300多人的围攻。陈冠有等毫不畏惧，沉着指挥队伍严密防守，顽强抵抗，多次打退自卫队的猛攻，使得自卫队无法进村，也不敢接近村庄，只好在离村较远的地方围守。晚上9点左右，西场武工队队长叶崇业率队前来救援，突然袭击外围的自卫队，陈冠有等弄清情况后，乘机率队向外突围，转移到安全地方。经过这次战

斗后，西场部队迅速发展，后整编为两个连，即合浦二十四团三连和十连，陈冠有任十连连长。

1948年11月11日，陈冠有、包恭带领20多人的武装队伍，在合、钦交界的大风江口与海面一带活动时，突然遭到4船国民党反动武装的袭击，陈冠有、包恭立即组织队伍还击，陈冠有亲持机枪向反动武装扫射。在激战中，由于敌众我寡，连长陈冠有不幸身中数弹，壮烈牺牲，年仅39岁。